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398 號(桃園市住都大飯店)

出席股數：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股份總數共計 126,324,33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87,261,950 股之 67.45 %。

出席董事：鄭雅仁董事、楊富安董事、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宗舜董事、百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光俊董事、朱秀英董事、劉壽祥獨立董事、程嘉君獨立董事、許正弘獨立董事、李紹唐獨立董事，共計九人。

列席來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純怡會計師、智鼎國際法律事務所陳祐良律師，共計二人。

主席：董事長 鄭雅仁

開會如儀

主席致詞：(略)



記錄：李芙蓉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 114 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鑒核。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敬請 鑒核。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二、擬分派如下：

(1) 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48,000,000 元，全數配發現金。(其中新台幣 4,800,000 元為基層員工分派之酬勞)。

(2) 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600,000 元，全數配發現金。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之方式為之。

二、本公司自 114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411,976,290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2 元。

三、如嗣後因認股權轉換而發行新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及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分配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四、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決定：以上報告事項均經洽悉。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純怡會計師、江家齊會計師查核完竣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二、敬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123,242,315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33,565,253 權)	98.49%
反對表決權數：28,266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28,266 權)	0.02%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1,853,754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1,853,754 權)	1.4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附件四。

二、敬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123,344,915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33,667,853 權)	98.57%
反對表決權數：39,266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39,266 權)	0.03%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1,740,154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1,740,154 權)	1.39%
無效權數：0 權	0.0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參、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董事案，提請選舉。

- 說明：一、為配合本屆董事、獨立董事將於民國 115 年 6 月 11 日任期屆滿，擬於今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自新任董事、獨立董事選任並就任後，隨即解任。
- 二、本公司章程規定設置董事 5~13 人，考量公司經營規模及董事會實務運作，擬選舉董事十一人(含四名獨立董事)。新當選之董事、獨立董事任期自民國 115 年 6 月 11 日起至 118 年 6 月 10 日止，共計 3 年。
- 三、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董事會通過，股東應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請參閱附件五。
- 四、候選人劉壽祥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已連續三屆，因其經濟、財務、會計、風險管理與保險經驗極為豐富能為本公司提供重要建言，雖已連任本公司三屆獨立董事，公司仍需借重其專業之處，使其於行使獨立董事職責外，仍可發揮其專長，並給與董事會監督及提供專業意見，故本次選舉擬繼續提名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 五、候選人許正弘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已連續三屆，因其管理經驗極為豐富能為本公司提供重要建言，雖已連任本公司三屆獨立董事，公司仍需借重其專業之處，使其於行使獨立董事職責外，仍可發揮其專長，並給與董事會監督及提供專業意見，故本次選舉擬繼續提名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 六、敬請選舉。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鄭雅仁	133,362,216 權
董事	楊富安	125,564,369 權
董事	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宗舜	121,269,766 權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INC. 代表人:王博文	118,339,126 權
董事	百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光俊	117,662,474 權
董事	朱秀英	116,734,520 權
董事	黃玉瑩	115,832,752 權
獨立董事	劉壽祥	115,826,536 權
獨立董事	許正弘	115,628,883 權
獨立董事	李紹唐	115,626,358 權
獨立董事	壽勤偉	114,594,681 權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83333 號公告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五條之規定。

二、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敬請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123,306,570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33,629,508 權)	98.54%
反對表決權數：38,382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38,382 權)	0.03%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1,779,383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1,779,383 權)	1.4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有關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競業行為禁止之規定，擬提請今年股東常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獨立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請詳附件七。

二、敬請討論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之情形
獨立董事	劉壽祥	-
獨立董事	許正弘	上海展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展華電子(南通)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李紹唐	四維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維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鯉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壽勤偉	律師、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董事

職 稱	姓 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之情形
董 事	鄭雅仁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長、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董事、FAMOUS HOLDING LTD.董事、FSP GROUP INC.董事、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FSP TECHNOLOGY INC.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3Y POWER TECHNOLOGY INC. 負責人、FSP INTERNATIONAL(HK) LIMITED 董事、AMACROX GMBH 負責人、Harmony Trading(HK)Limited 董事、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董事、Luckyield Co.,Ltd 董事、FSP Group USA Corp.董事、FSP TECHNOLOGY USA INC 負責人、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董事、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翔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安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禾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 事	楊富安	本公司副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揚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金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安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百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 事	朱秀英	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德煌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
董 事	黃玉瑩	宏高投資有限公司執行長、祺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利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韻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
董 事	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宗舜	本公司董事代表人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代表人、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 商 2K INDUSTRIES INC. 代表人:王博文	Operations Manager, Fortron/Source Group Ltd、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百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光俊	-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122,991,851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33,314,789 權)	98.29%
反對表決權數：103,671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103,671 權)	0.08%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2,028,813 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2,028,813 權)	1.6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九時二十三分）。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備註：

1. 本次股東常會就「承認事項 1~2 案」、「選舉事項第 1 案」，及「討論事項第 1~2 案」個別結束後進行投票表決或選舉。
2.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3. 表決結果贊成、反對、棄權、無效及未投票權數占出席表決權數之比例，係無條件捨去至小數點後第二位，可能有小數尾差，致其比例合計數未必等於 100.00%。

附件：

- 一、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三、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 四、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表
- 五、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 六、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114 年度全漢公司整體營業活動，主要營業收入、營業毛利有雙位數的成長，營業淨利益增加了 1.8 倍；主要係因為前兩年大量投資湧向以 Nvidia 的 GPU 為主的算力中心的建置，在網通和其他設備的投入和需求有遞延效果到 114 年度才發生，另外，協作算力中心的邊緣運算的產品和設備也在 114 年度開始滲透到市場，以 IPC 或者其他定設備的業務形式展現，整體的產品功率也因而提升，惟在美國川普政府設下關稅障礙以及匯率損失的影響下，市場動能不如預期，使營業外的損失影響到整體的財務表現。

114 年度全漢公司大約銷售 1,666 萬台，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3,060,096 千元，相較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1,601,092 千元成長 12.58%，營業毛利 2,270,193 千元則成長 12.17%，以及營業淨利 141,965 千元成長 188.53%。茲將 114 年度營運成果及 115 年度營運展望分別說明如下：

一、114 年度營運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全漢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3,060,096 千元，相較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1,601,092 千元增加 13%；114 年度稅前純益為新台幣 458,394 千元，相較 113 年度稅前純益新台幣 522,698 千元減少 12%；114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380,800 千元，相較 113 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438,019 千元減少 13%；114 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2.14 及 1.86 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13,060,096	11,601,092	1,459,004	12.58%
營業毛利	2,270,193	2,023,837	246,356	12.17%
營業(損)益	141,965	49,203	92,762	188.53%
營業外收支	316,429	473,495	(157,066)	(33.17%)
稅前純益	458,394	522,698	(64,304)	(12.30%)
稅後純益	380,800	438,019	(57,219)	(13.06%)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制 114 年度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3,060,096	11,601,092	12.58%
	營業毛利		2,270,193	2,023,837	12.17%
	稅後淨利		380,800	438,019	(13.06%)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91	2.10	(9.05%)
	權益報酬率(%)		2.64	2.87	(8.0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4.48	27.91	(12.29%)
	純益率(%)		2.92	3.78	(22.75%)
	每股盈餘(元)		1.86	2.16	(13.89%)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4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白金牌大瓦數機種 2500W。
- 鈦金牌 1.3/1.6KW 的產品。
- 金牌 ATX 全系列 650/750/850/1KW 產品。
- 開發 ATX 3.1 並保持 8 cm 風扇的 850W 鈦金牌電源。
- 符合 ATX 3.1 並保持 8 cm 風扇的 550/650/750W 金牌電源。
- 符合 ATX 3.1 的 Flex 650W 電源。
- 符合 ATX 3.1 的 1U 650W 電源。
- 持續開發 USB R3.1 並可直接升級為 R3.2 240W PD 的新產品。
- 持續開發具有 HDMI 功能的 65W PD。
- 可提供給 Mini-PC 用之 65W/90W/120W 19V 具成本優化的外接式電源。
- 下一代網通及 POS 用之 12V 75/84W 具 LPS 規範的外接式電源。
- 為因應 Edge AI 化的網通產品，開發 280W 54V 外接式電源。
- M-CRPS 2400W、2700W、3250W 高功率密度、鈦金級效率機種。
- 1U Slim 400W 直流輸入冗餘電源。
- CRPS PoE 800W。
- CRPS PoE 650W。
- CRPS 2U 3200W PDB。
- CRPS 3200W/54V 高功率密度、鈦金級效率機種。
- CRPS 3600W/54V 高功率密度、鈦金級效率機種。
- 150W P35D 系列機種。
- 150W P24C 系列機種。
- 240W P37P 系列機種。
- 300W P37P 系列機種。
- 100W PNA 系列產業應用電源。
- 150W PNA 系列產業應用電源。
- 200W PNA 系列產業應用電源。
- 500W PBB 系列產業應用電源。
- 65W @ 2" x 4" Open Frame 系列產品。
- 客製 660W IP67 電動機車充電器。
- 小型化 42V/4A。
- 智慧桿備源電池模組 - 12.8V /100Ah /1280Wh /具 Modbus 通訊接口，提供遠端監控功能。
- 電池備源供應器 BBU(Adapter type) for Modem, Router, POS & Mini PC EnerXBar042-12 (12V/42W)。
- 電池備源供應器 BBU EnerXBar084-12(12V/84W)。
- 電池備源供應器 BBU EnerXBar090-19(19V/90W)。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 2026 年，AI 的趨勢依然明顯而強勁，硬體建置趨勢將從算力中心吹向邊緣運算，工業電腦、網通或者伺服器相關的產品都會因為含有圖形運算的晶片導致電源功率提升，Nvidia 為這個趨勢分別規劃了輸出 12V 的 MGX 平台、輸出為 48V 的 HGX 平台以及具有 Power Shelf 的 GB200 OCP 平台，在 MGX 平台裡，Nvidia 為了減少晶片應用商硬體開發費用規畫標準的機櫃佈置，電源採用 CRPS 的規格；值得說的是全漢公司以及子公司善元科技長期耕耘伺服器電源的市場，對於 CRPS 的設計和製造經驗相當熟悉，並具有各種功率的標準品產品線可以快速因應未來的 MGX 平台的電力需求，全漢集團將可以提供鈦金牌高效率的 N+N 高功率 3600W-6000W 的 CRPS 備援電源，以滿足來臨的 AI 市場。此外，目前已經看到記憶體和儲存用的半導體開始緊缺和價錢上漲，一般低階和消費型電子的產品都很難吸收這些成本，預期高階和高單價的企業用電腦才是 2026 年的電腦主流市場，全漢集團會推出 ATX 規格 3300W 的因應。在工業設備 AI 化的趨勢下，持續開發具有寬溫及三高（高功率密度、高瓦特數、高轉換效率）小型化 24V 的適配器，預期全漢公司會接續著的去去年下半年的回溫而成長。整體目標總銷售電源數量在 1,756 萬台。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全漢公司致力於經營使命『以創新的服務和優質的產品，為客戶、員工與股東創造最大價值。』持續先進技術研發，開發創新產業的電源，以提供高附加價值的電源產品，去年以來 AI 晶片已經相關產品應用，使產品電力需求和電源供應器的功率大增，在兼顧環境和永續的發展主軸下，高功率且高轉換效率的電源產品的角色更加重要。全漢企業將投入更多更好地研發資源致力於以技術力打造高功率和高效率的電源產品，滿足市場需求的耐用和高效的要求，以及 AI 產業的爆炸性成長。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漢公司在董事會下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針對營運所須遵循之國內及國外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的公司治理議題，營運和生產之間與環境相關的環境議題，與社會和各級利害關係人之間如何共生互榮的社會議題進行引導和檢討。

全漢公司堅定維護綠能環境，保持以客為尊的心態，建立優質的工作環境，成為客戶、消費者、供應商及員工最可靠的夥伴，更為客戶、股東、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附件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純怡會計師及江家齊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察。

此致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劉壽祥



中華民國 一一五 年 三 月 六 日

附件三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上市公司，先天存有較高不實表達之風險。此外，收入認列時點因與客戶交易條件不同而異，接近資產負債表日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此，接近資產負債表日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對於財務報表表達極為重要。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測試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之銷貨退回或折讓。

其他事項

列入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所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占資產總額之4.15%，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占稅前淨利之12.7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純怡



會計師：

江象齊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33238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六 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xx 流動資產：					21xx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25,073	11	2,333,218	12	2150 應付票據	\$ 11,604	-	14,297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03,812	3	529,517	3	2170 應付帳款	2,766,726	17	2,545,649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50,000	-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25,212	2	327,63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13,159	-	2,27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及(二十一))	794,676	5	771,915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1,930,416	12	1,701,503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50,770	-	57,11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二十)及七)	964,101	6	872,15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4,097	-	13,71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六))	137,260	1	117,60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93,316	-	138,26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六)及七)	29,387	-	53,95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4,658	-	5,239	-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1,644,621	10	1,414,579	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二十)及七)	118,367	1	145,583	1
1410 預付款項	38,393	-	35,991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1,223	-	47,56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10,950	-	49,251	-		<u>4,190,649</u>	<u>25</u>	<u>4,066,984</u>	<u>21</u>
流動資產合計	<u>7,147,172</u>	<u>43</u>	<u>7,110,048</u>	<u>36</u>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	-	1,223	-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09,739	1	31,86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11,033	-	13,45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866,893	29	7,851,407	4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38,636	-	41,56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3,395,344	20	3,341,326	17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三)及七)	335	-	2,76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十一)、(十二)、(十三)、八及九)	986,475	6	990,251	5		<u>50,004</u>	<u>-</u>	<u>59,003</u>	<u>-</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十四))	40,066	-	43,70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240,653</u>	<u>25</u>	<u>4,125,987</u>	<u>21</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十一))	135,823	1	124,035	1	負債總計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53,764	-	54,872	-	權益(附註六(三)、(八)、(十六)、(十七)及(十八))：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及九)	4,989	-	4,862	-	股本	1,872,620	11	1,872,620	10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6,454	-	19,439	-	資本公積	862,067	5	861,396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619,547</u>	<u>57</u>	<u>12,461,752</u>	<u>6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7,697	9	1,411,213	7
					3350 未分配盈餘	4,382,849	26	4,382,326	23
					34xx 保留盈餘合計	<u>5,890,546</u>	<u>35</u>	<u>5,793,539</u>	<u>30</u>
					3410 其他權益：				
					342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9,464)	-	(47,247)	-
						<u>3,980,297</u>	<u>24</u>	<u>6,965,505</u>	<u>35</u>
						<u>3,900,833</u>	<u>24</u>	<u>6,918,258</u>	<u>35</u>
					3xxx 權益總計	<u>12,526,066</u>	<u>75</u>	<u>15,445,813</u>	<u>79</u>
1xxx 資產總計	<u>\$ 16,766,719</u>	<u>100</u>	<u>19,571,800</u>	<u>100</u>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766,719</u>	<u>100</u>	<u>19,571,80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10,839,314	100	9,083,6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九)、(十)、(十一)、(十五)、(十六)、七及十二)	9,093,877	84	7,546,377	83
5910 加：未實現銷貨損益	(4,724)	-	9,272	-
5900 營業毛利	<u>1,740,713</u>	<u>16</u>	<u>1,546,567</u>	<u>17</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九)、(十)、(十一)、(十四)、(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45,798	5	446,275	5
6200 管理費用	463,408	4	432,34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9,218	5	497,74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427	-	4,479	-
營業費用合計	<u>1,537,851</u>	<u>14</u>	<u>1,380,844</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202,862</u>	<u>2</u>	<u>165,723</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三)、(八)、(九)、(十三)、(十四)、(二十二)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8,568	-	38,673	-
7010 其他收入	233,503	2	220,38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20	-	115,009	1
7050 財務成本	(3,607)	-	(2,38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6,699)	(1)	(69,23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8,585</u>	<u>1</u>	<u>302,449</u>	<u>3</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01,447	3	468,172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53,378	-	63,613	1
8200 本期淨利	<u>348,069</u>	<u>3</u>	<u>404,559</u>	<u>4</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188	-	11,30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724,932)	(25)	1,255,930	14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4,698	-	28,808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38	-	2,26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674,484)</u>	<u>(25)</u>	<u>1,293,779</u>	<u>14</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八)及(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14)	-	10,10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903)	-	68,983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2,217)</u>	<u>-</u>	<u>79,088</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706,701)</u>	<u>(25)</u>	<u>1,372,867</u>	<u>15</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358,632)</u>	<u>(22)</u>	<u>\$ 1,777,426</u>	<u>19</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1.86</u>	\$	<u>2.1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1.85</u>	\$	<u>2.15</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四一四年及一三二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民國一三二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72,620	861,207	1,301,707	4,126,229	5,427,936	(126,335)	6,232,008	6,105,673	14,267,4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9,506	(109,50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99,238)	(599,238)	-	-	-	(599,238)
本期淨利	-	-	-	404,559	404,559	-	-	-	404,5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041	9,041	79,088	1,284,738	1,363,826	1,372,8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13,600	413,600	79,088	1,284,738	1,363,826	1,777,426
受領員工持股信託處分之股款	-	189	-	-	-	-	-	-	18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	-	-	-	551,241	551,241	-	(551,241)	(551,241)	-
民國一四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72,620	861,396	1,411,213	4,382,326	5,793,539	(47,247)	6,965,505	6,918,258	15,445,8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484	(96,48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61,786)	(561,786)	-	-	-	(561,786)
本期淨利	-	-	-	348,069	348,069	-	-	-	348,0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750	5,750	(32,217)	(2,680,234)	(2,712,451)	(2,706,7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53,819	353,819	(32,217)	(2,680,234)	(2,712,451)	(2,358,632)
受領員工持股信託處分之股款	-	671	-	-	-	-	-	-	67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	-	-	-	304,974	304,974	-	(304,974)	(304,974)	-
民國一四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72,620	862,067	1,507,697	4,382,849	5,890,546	(79,464)	3,980,297	3,900,833	12,526,06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1,447	468,1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7,136	81,134
攤銷費用	15,032	5,32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427	4,479
利息費用	3,607	2,380
利息收入	(28,568)	(38,673)
股利收入	(217,358)	(175,5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6,699	69,2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	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76
未實現銷貨損益	4,724	(9,27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5,597	(15,52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639)	(76,1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101)	(142,443)
應收票據	(10,887)	(915)
應收帳款	(195,436)	(170,972)
應收帳款－關係人	(91,944)	(170,901)
其他應收款	(5,755)	31,2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571	188
存貨	(230,042)	138,336
預付款項	(2,402)	3,040
其他流動資產	5,516	(5,67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73	(7,3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60,307)	(325,4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693)	2,847
應付帳款	150,219	168,5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11)	13,430
其他應付款	19,515	(62,7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759)	16,122
負債準備	(44,952)	7,957
其他流動負債	(32,773)	(38,3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6)	(5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9,170	107,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1,137)	(218,271)
調整項目合計	(494,776)	(294,4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3,329)	173,719
收取之利息	27,766	40,904
支付之利息	(3,607)	(2,380)
支付之所得稅	(45,745)	(102,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915)	109,8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592)	(228,73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743	631,169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8,840)	(355,73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683)	(85,0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	89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7)	(128)
取得無形資產	(24,170)	(11,465)
收取之股利	253,510	224,120
受限制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32,000	(32,7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0,851	142,3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47,565)	(75,616)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
租賃本金償還	(5,401)	(5,122)
發放現金股利	(561,786)	(599,238)
受領員工持股信託處分之股款	671	1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4,081)	(679,7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08,145)	(427,6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33,218	2,760,8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25,073	2,333,21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全漢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漢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全漢集團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全漢集團為上市公司，先天存有較高不實表達之風險。此外，收入認列時點因與客戶交易條件不同而異，接近資產負債表日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此，接近資產負債表日收入認列及商品控制權移轉時點之判斷，對於財務報表表達極為重要。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測試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之銷貨退回或折讓。

其他事項

列入全漢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部分合併子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合併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9.11%，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9.75%。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全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漢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純怡
江家齊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20333238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六 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452,598	18	3,879,851	18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二)及八)	\$ -	-	3,253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927,758	5	983,657	4	2100 應付票據	14,383	-	14,297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50,000	-	-	-	2170 應付帳款	3,555,955	18	3,255,750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159,688	1	235,225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49,217	-	63,6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2,732,588	14	2,532,685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二十一)及七)	1,489,638	8	1,530,17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二十)及七)	629,225	3	622,07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410	-	53,87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六)及七)	360,368	2	451,05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06,886	1	138,26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606	-	6,8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174,869	1	173,749	1
130x 存 貨(附註六(七))	2,503,505	13	2,172,006	1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及(二十))	171,166	1	189,459	1
1410 預付款項	125,739	1	81,29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37,078	-	60,843	-	(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1,382	-	48,200	-
流動資產合計	10,984,153	57	11,025,555	50	流動負債合計	5,616,906	29	5,470,650	2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24,217	1	46,287	-	25xx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	-	1,381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967,864	26	7,906,709	3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144,783	1	162,95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38,573	-	38,97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440,160	2	518,37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十一)、(十二)、(十三)、八及九)	1,753,606	9	1,670,658	8	2645 存入保證金	638	-	522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十四)及七)	610,669	3	692,097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	-	2,43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及(十一))	249,954	2	232,124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5,581	3	685,66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215,930	1	238,341	1	負債總計	6,202,487	32	6,156,310	2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十六)、八及九)	209,343	1	166,036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三)、(八)及(十八))：	1,872,620	10	1,872,620	9
非流動資產合計	8,170,156	43	10,991,230	50	股本	862,067	5	861,396	4
資產總計	\$ 19,154,309	100	22,016,785	100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7,697	8	1,411,213	6
					3350 未分配盈餘	4,382,849	23	4,382,326	20
					保留盈餘合計	5,890,546	31	5,793,539	26
					34xx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9,464)	(1)	(47,247)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980,297	21	6,965,505	31
					其他權益合計	3,900,833	20	6,918,258	3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526,066	66	15,445,813	7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八))	425,756	2	414,662	2
					3xxx 權益總計	12,951,822	68	15,860,475	72
1xxx 資產總計	\$ 19,154,309	100	22,016,785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154,309	100	22,016,785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 13,060,096	100	11,601,0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九)、(十)、(十一)、(十四)、(十五)、(十六)、七及十二)	10,788,831	83	9,577,853	83
5920 加：已(未)實現銷貨損益	(1,072)	-	598	-
5900 營業毛利	2,270,193	17	2,023,837	1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九)、(十)、(十一)、(十四)、(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44,265	6	627,220	6
6200 管理費用	713,586	5	691,09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3,029	5	621,609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348	-	34,707	-
營業費用合計	2,128,228	16	1,974,634	17
6900 營業淨利	141,965	1	49,20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三)、(八)、(九)、(十)、(十一)、(十三)、(十四)、(二十二)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55,918	1	66,911	1
7010 其他收入	256,788	2	270,09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117	-	143,275	1
7050 財務成本	(16,135)	-	(9,04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41	-	2,25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6,429	3	473,495	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58,394	4	522,698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77,594	1	84,679	1
8200 本期淨利	380,800	3	438,019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188	-	11,30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680,234)	(21)	1,284,738	1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38	-	2,26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74,484)	(21)	1,293,779	1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八)及(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189)	-	81,284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074)	-	2,57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263)	-	83,85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709,747)	(21)	1,377,633	1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28,947)	(18)	1,815,652	1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8,069	3	404,55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2,731	-	33,460	-
	\$ 380,800	3	438,019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58,632)	(18)	1,777,426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29,685	-	38,226	-
	\$ (2,328,947)	(18)	1,815,652	1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6		2.1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5		2.1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72,620	861,207	1,301,707	4,126,229	5,427,936	(126,335)	6,232,008	6,105,673	14,267,436	401,788	14,669,2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9,506	(109,506)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99,238)	(599,238)	-	-	-	(599,238)	-	(599,238)
本期淨利	-	-	-	404,559	404,559	-	-	-	404,559	33,460	438,0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9,041	9,041	79,088	1,284,738	1,363,826	1,372,867	4,766	1,377,6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13,600	413,600	79,088	1,284,738	1,363,826	1,777,426	38,226	1,815,652
受領員工持股信託處分之股款	-	189	-	-	-	-	-	-	189	-	18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551,241	551,241	-	(551,241)	(551,241)	-	-	-
分配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25,352)	(25,35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72,620	861,396	1,411,213	4,382,326	5,793,539	(47,247)	6,965,505	6,918,258	15,445,813	414,662	15,860,4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484	(96,484)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61,786)	(561,786)	-	-	-	(561,786)	-	(561,786)
本期淨利	-	-	-	348,069	348,069	-	-	-	348,069	32,731	380,8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750	5,750	(32,217)	(2,680,234)	(2,712,451)	(2,706,701)	(3,046)	(2,709,7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53,819	353,819	(32,217)	(2,680,234)	(2,712,451)	(2,358,632)	29,685	(2,328,947)
受領員工持股信託處分之股款	-	671	-	-	-	-	-	-	671	-	67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304,974	304,974	-	(304,974)	(304,974)	-	-	-
分配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18,591)	(18,591)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72,620	862,067	1,507,697	4,382,849	5,890,546	(79,464)	3,980,297	3,900,833	12,526,066	425,756	12,951,8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58,394	522,6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6,807	401,414
攤銷費用	18,900	7,85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348	34,707
利息費用	16,135	9,045
利息收入	(55,918)	(66,911)
股利收入	(217,358)	(175,5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41)	(2,25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42	(5,9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176
處分及報廢無形資產損失	189	36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1,072	(598)
租賃修改利益	-	(1,20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5,076	200,7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31)	(331,116)
應收票據	75,537	(108,452)
應收帳款	(227,251)	(236,2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47)	(80,870)
其他應收款	104,371	(30,572)
存貨	(331,499)	368,759
預付款項	(44,447)	(17,967)
其他流動資產	(8,235)	(4,5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815)	(9,1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61,517)	(450,0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6	2,847
應付帳款	300,205	261,8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409)	(23,439)
其他應付款	(43,077)	5,112
負債準備	(31,382)	7,957
其他流動負債	(20,726)	(11,8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0,697	242,4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0,820)	(207,592)
調整項目合計	(65,744)	(6,8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2,650	515,833
收取之利息	55,397	69,518
支付之利息	(16,135)	(9,048)
支付之所得稅	(74,681)	(153,8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7,231	422,4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563)	(228,73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9,743	631,169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0,534)	(394,9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	9,806
取得無形資產	(33,665)	(16,5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60)	(3,462)
預付設備款增加	(65,750)	(74,130)
收取之股利	217,630	176,199
受限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32,000	(32,7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3,111	66,5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78,420	7,165
短期借款減少	(1,774,881)	(5,365)
償還長期借款	(48,200)	(74,823)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3	5
租賃本金償還	(195,925)	(204,925)
發放現金股利	(561,786)	(599,238)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8,591)	(25,352)
受領員工持股信託處分之股款	671	1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0,179)	(902,34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416)	67,4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27,253)	(345,9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79,851	4,225,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52,598	3,879,85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附件四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四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3,724,056,044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04,974,020	
加：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5,750,369	
本期稅後純益	348,069,317	
本期可供分配總額		4,382,849,750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65,879,371	
股東紅利(全數配發現金)	411,976,290	
分配總額		477,855,661
期末未分配盈餘		3,904,994,089
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附件五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被提名人 類別	姓名	主要經(學)歷	現 職	持有股數 (含信託持股)
獨立董事	劉壽祥	台灣大學經濟學博士 銘傳大學兼任副教授 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 大華投信董事長兼總經理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中華經濟研究院諮詢委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
獨立董事	許正弘	淡江大學物理系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上海展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展華電子(南通)有限公 司董事	-
獨立董事	李紹唐	淡江大學國貿系 IBM 臺灣分公司協理 Oracle 臺灣分公司總經理 Oracle 中國甲骨文公司董事總經理 中國多普達通訊有限公司執行長 連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晶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1111 人力銀行執行長 悠遊卡投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鈺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奇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四維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四維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鯉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獨立董事	壽勤偉	中興大學法律系 法務部調查局調查專員 新竹地檢署檢察官 新北地檢署檢察官 新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律師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 制中心董事	-
董 事	鄭雅仁	大同工學院 全漢企業(股)公司副董事長兼任 總經理	註一	11,167,477
董 事	楊富安	逢甲大學 全漢企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二	11,792,834

被提名人類別	姓名	主要經(學)歷	現職	持有股數 (含信託持股)
董事	朱秀英	南華大學生死學研究所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德煌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	2,660,070
董事	黃玉瑩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班 MBA Oklahoma City University MBA 美商摩托羅拉亞太行銷部總經理 法商萊雅 Lancôme 品牌協理	宏高投資有限公司執行長 祺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利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 人 韻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 人	45,572
董事	川漢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	-	15,191,766
	代表人: 王宗舜	逢甲大學 全漢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三	11,605,794
董事	英屬維京 群島商 2K INDUSTRIES INC.	-	-	5,193,162
	代表人: 王博文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經濟學學士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代表人 Operations Manager, Fortron/Source Group Ltd 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董事	百創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	-	5,000,000
	代表人: 陳光俊	黎明工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代表人	1,566,913

註一：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長、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董事、FAMOUS HOLDING LTD.董事、FSP GROUP INC.董事、AMACROX TECHNOLOGY CO.,LTD.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FSP TECHNOLOGY INC.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3Y POWER TECHNOLOGY INC.負責人、FSP INTERNATIONAL(HK) LIMITED 董事、AMACROX GMBH 負責人、Harmony Trading(HK)Limited 董事、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董事、Luckyield Co.,Ltd 董事、FSP Group USA Corp.董事、FSP TECHNOLOGY USA INC 負責人、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董事、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翔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安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禾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二：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川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揚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金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安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百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三：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代表人、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富創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以上董事、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條件，業經本公司一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第十一屆第十九次董事會議審查通過。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p>	<p>相關名詞定義 (第一至七項未修正，略) 八、所稱「總資產百分之十」係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一百億元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新台幣二百億元計算之。</p>	<p>相關名詞定義 (第一至七項未修正，略) 八、所稱「總資產百分之十」係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u>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u>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一百億元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新台幣二百億元計算之。<u>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五百億元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新台幣一千億元計算之。</u></p>	<p>一、中華民國 114 年 07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83333 號公告修正。 二、配合第十五條第一項新增有關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公告申報標準，爰修正第八項，明定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及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計算方式。</p>
<p>第十五條</p>	<p>公告申報程序 (第二至七項未修正，略)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p>	<p>公告申報程序 (第二至七項未修正，略) 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p>	<p>一、中華民國 114 年 07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83333 號公告修正。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屬公司正常營運所需之行為，考量資訊揭露之重大</p>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p>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定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2.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p>(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p>	<p>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定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2.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u>未達五百億元</u>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3. <u>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 <p>(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p>	<p>性，爰於第一項第四款新增第3目；針對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之公告標準提高為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併同修正第一項第四款第2目。針對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之公告標準為交易金額新臺幣十億元。</p> <p>三、考量公司為善用其營運資金，有透過投資固定收益商品進行資金調度以提升現金收益率之需求，惟現行規</p>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p>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p>(七)前述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 	<p>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u>(六)</u>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u>公開發行公司</u>，於<u>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債、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u>，非屬第七款但書各目情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u>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p> <p><u>(七)</u>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p><u>(八)</u>前述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筆交易金額。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 	<p>定交易金額新臺幣三億元之公告門檻恐使大型企業面臨頻繁公告之情形，基於資訊揭露之重大性考量，並衡酌商品風險屬性，爰於第一項新增第六款，現行第一項第六及第七款移列第七及第八款，並酌作文字修正。</p>

條款	現行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p>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金額。</p> <p>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金額。</p> <p>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